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沪府办〔2025〕1号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2024年度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 政协提案工作考核评估结果的通报

各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2024年，各区政府、各部门、各有关单位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，认真做好市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工作，较好地完成了全年任务。

根据《上海市人民政府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法》，市政府办公厅会同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市政协提案委对2024年度政府系统承担办理任务的99家单位开展了考核评估。在各承办单位报送年度办理工作总结的基础上，结合日常工作情

况和市人大、市政协有关方面反馈意见,形成了考核评估结果。经市政府同意,确定市教委等 20 家单位为 2024 年度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优秀单位,市绿化市容局等 29 家单位为 2024 年度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表扬单位(名单附后)。

希望各区政府、各部门、各有关单位学习先进、争当先进,不断夯实办理工作基础、完善办理工作机制、扩大办理工作成效,努力完成 2025 年度办理工作任务,以实际行动为上海打造人民城市最佳实践地贡献力量。

2025 年 1 月 6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2024 年度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 优秀、表扬单位名单

一、优秀单位(20 家)

市教委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交通委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房屋管理局、市公安局、市规划资源局、市科委、市经济信息化委、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、市民政局、市农业农村委、市文化旅游局、市商务委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浦东新区政府、奉贤区政府、静安区政府、闵行区政府、黄浦区政府

二、表扬单位(29 家)

市绿化市容局、市水务局、市医保局、市国资委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司法局、市知识产权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税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体育局、市数据局、人民银行上海总部、市政府外办、市药品监管局、市应急局、市城管执法局、上海金融监管局、市信访办、市民族宗教局、市通信管理局、久事集团、机场集团、上海铁路局、崇明区政府、青浦区政府、徐汇区政府、虹口区政府、普陀区政府

